

通 知

关于开展2025年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开题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陕西本科和高等继续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开题工作的通知》（附件1）要求，为确保2025新立项各类省级、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高水平启动、高质量推进，现将项目开题工作安排如下：

一、开题范围

1. 我校2025年度获批的16项省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项目清单见附件2。

2. 我校2025年度批准立项的143项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项目清单见附件3。

二、任务分工

1. 教务处负责组织省级项目，校级重大攻关、重点项目、培养方案专项、机关单位一般项目的开题工作。

2. 各学院（部）负责本单位校级常规项目开题工作。

3. 继续教育学院负责继续教育项目开题工作。

三、开题要求

（一）材料要求

1. 省级项目须填写《陕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开题报

告》（附件4）和《陕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任务书》（附件5）。

2. 校级项目须填写《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开题报告》（附件6）。

（二）答辩要求

项目主持人以PPT形式进行汇报，汇报内容包括研究目标、研究计划、预期效果等，要求简明扼要、重点突出，汇报时间控制在8分钟以内。

（三）时间要求

1. 3月17日前，教务处组织开题的所有项目须将《开题报告》、《任务书》各一式五份报教务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具体时间和安排另行通知。

2. 3月20日前，各学院（部）组织完成校级一般项目开题工作，并将《项目开题情况汇总表》（附件7）报送至教务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具体开题时间及要求由各学院（部）自主确定并及时通知相关项目主持人提前做好答辩准备。校级一般项目相关材料由学院存档。

3. 3月20日前，省级教改项目须在“陕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

（<http://jgxm.sneducloud.com/benke>）中按要求提交《项目任务书》和《开题报告》（签字盖章扫描版）。

4. 省级重点攻关和重点项目还须参加陕西省教育厅组织的线上集中答辩，具体时间和安排另行通知。

四、工作要求

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精心安排，狠抓质量，加强过程管理，切实做好教改项目的开题工作，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良好基础。对于不能按期上报材料的项目承担单位和主持人，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终止项目研究。

联系人：吴春燕

联系电话：87092244

邮 箱：jxk2488@163.com

附件：1.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陕西本科和高等继续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开题工作的通知

2. 省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清单

3. 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清单

4. 陕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开题报告

5. 陕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任务书

6. 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开题报告

7. 项目开题情况汇总表

教务处

2026 年 3 月 11 日